**工作证明**

兹证明 郭沛雄 身份证号码 440513200203194536 ，为我公司员工。担任 Java开发实习生 岗位，薪酬(约): 2300 元。

特此证明。

本证明仅用于证明我公司员工的工作，不作为我公司对该员工任何形式的担保文件。

工作单位名称: 广州市科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组织机构代码/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103585680653M

单位地址: 广州市荔湾区荷景路27号2栋四楼A区

单位联系人：汤益 联系电话：13016416507

单位(盖章)：